

证券代码：830778

证券简称：博思堂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 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田面社区深南中路4018号设计之都11栋二层A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郑迎九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减资，具体如下：

1、拟对全资子公司昆明博思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

2、拟对全资子公司合肥市博思堂广告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

3、拟对全资子公司沈阳博思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

4、拟对全资子公司大连博思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50 万元；

5、拟对全资子公司西安博思堂广告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30 万元；

6、拟对全资子公司青岛市博思堂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20 万元；

7、拟对全资子公司武汉市博思堂龙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20 万元；

8、拟对全资子公司兰州博思堂龙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20 万元；

9、拟对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博思堂广告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20 万元；

10、拟对全资子公司海口博思堂龙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100 万元减至 20 万元；

11、拟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博思堂公关策划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本次减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原 500 万元减至 100 万元；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博思堂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4日